

国家医药工程建设标准大事记

日期	事记	说明
2005 年	中国医药工程设计协会被吸收为《建设部工业建设领域标准规范工作协调委员会》成员单位之一。	明确医药行业工程建设标准规范是国家标准规范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单独建立，并列入了国家计划。
2005 年 4 月 25 日	2005 年 4 月 25 日建设部建标函【2005】124 号“关于印发《2005 年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制订、修订计划（第二批）》”的通知。	首次将《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医药工程部分）》和《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列入国家标准编制计划。
2008 年 11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医药工程部分)》，由建设部[2008]214 号文批准颁布，即日起实施。	我国有了完整的医药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走出了医药工程建设“无标准和无规范法可依”的年代，为保证医药工程建设这一特殊性强，且综合性明显的建设领域安全稳定发展起到了保驾护航作用，也为我国医药产品国际化提供了硬件设施的保障，开辟了国家医药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新纪元。
2009 年 6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159 号，《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 50457-2008）发布，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于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废止。	为医药工业建设标准规范的制订、修订工作开了一个好头。
2013 年 9 月 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150 号，《医药工艺用水系统设计规范》（GB 50913-2013）发布，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	
2013 年 11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235 号，《医药工程基本术语标准》（GB/T 50902-2013）发布，自 2014 年 6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1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271 号，《医药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标准》（GB/T 50931-2013）发布，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	

2014 年 12 月 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649 号,《医药工业总图运输设计规范》(GB 51047-2014)发布,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	
2014 年 12 月 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654 号,《医药工业废弃物处理设施工程技术规范》(GB 51042-2014)发布,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	
2014 年 12 月 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664 号,《中药药品生产厂工程技术规范》(GB 51069-2014)发布,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	
2014 年 12 月 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665 号,《医药工业仓储工程设计规范》(GB 51073-2014)发布,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	
2015 年 2 月 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735 号,《医药实验工程术语标准》(GB/T 51086-2015)发布,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932 号,《医药工业环境保护设计规范》(GB 51133-2015)发布,自 2016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	
2016 年 4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1089 号,《医药工程安全风险评估技术标准》(GB/T 51116-2016)发布,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	
2017 年 12 月 8 日	《医药生产工程项目规范》、《医药研发工程项目规范》、《医药仓储工程项目规范》、《医药生产用水系统通用规范》、《医药生产用气系统通用规范》纳入工程建设规范研编工作。	医药工程建制定全文强制性标准,逐步用全文强制性标准取代现行标准中分散的强制性条文的工作正式启动。

2018 年 9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 2018 年第 196 号，《医药工艺用气系统工程设计标准》（GB/T 51319-2018）发布，自 2019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	
2019 年 8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 2019 年第 232 号，《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标准》（GB 50457-2019）发布，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原《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457-2008）同时废止。	
2019 年 11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 2019 年第 317 号，《医药工程设计能耗标准》（GB/T 51407-2019）发布，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	
2025 年 5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 2025 年第 68 号，《医药工业洁净厂房施工与验收标准》（GB/T51466-2025）发布，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